

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【課後照顧服務班】線上報名通知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為照顧弱勢學生及家中無人照顧學生之家長需求，依照教育部及桃園市政府相關規定，學校已規劃課照班、報名方式如下，請家長詳閱：

一、實施時間：上學日放學後至下午五時四十分，**113 年 2 月 16 日 (五) 起，至 113 年 6 月 27 日 (四) 止**。遇國定假日、彈性放假或學校調整放假補課日，依學校作息實施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家庭作業指導、生活照顧為主，不進行課程進度教學、考試、課業複習。(桃園市課照辦法規定)

四、師資：聘用教育部規定合格課後照顧班教師擔任。

五、收費標準及方式：

學費：每小時收費 25 元，採全程收費，不按日計費。

※依據桃園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，每位兒童每小時收費新臺幣二十五元，由參加兒童家長負擔，按月收取，並採全程收費方式為原則，兒童請假不得申請退費。當月中途加入，收費不予另計；中途退出，剩餘日數不予退費；轉學生轉出、轉入當月可按日計算。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收取費用細目表

	全學期學費(新臺幣)
低年級	9950 元
中年級	7175 元
五年級	5825 元
六年級	5000 元

六、編班方式：

(一) 一個學年以一班為原則，若人數不足則以同一學習階段混合編班(以低年級學習階段為主)。

(二) 報名截止後，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錄取並排列備取名單。

(三) 如遇該學年或年段出缺，依序通知備取學生進班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**113 年 1 月 10 日(三)下午 7:00~113 年 1 月 14 日(日)中午 12:00**。

八、報名方法：採線上報名。

請用學生 e-mail(學號@g.whes.tyc.edu.tw)登入帳號報名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jbTdwq4iJB5sS5Cs5> 或掃右方 QRCode 報名。



九、退費標準：按【109年07月07日 府教小字第 1090156571 號函】規定，採全程收費方式為原則，兒童請假不得申請退費。

上課時間內，參加校內外社團或離校補習者，不退學費；請假、缺席、早退等亦不退學費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 家長**務必**準時於放學時間下午五時四十分將子女接回，若家長無故超過下午五時四十分未接回學生；無故缺席未向老師請假者；無法服從課照班老師指導，經勸導無效者；上課期間未經老師同意使用手機，經勸導無效者；有拖延繳費或欠費不繳者，違反以上規定達 3 次者，將取消課照班資格。

(二) 學生經家長向老師請假後，學生不得滯留於學校。

(三) 若有疑問，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電話：03-4921750#2211 沈老師